

##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并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7 人，实到 7 人。公司董事长骆睿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发展和年审任务的安排，公司不再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经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旭泰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拟支付的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共 90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60 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旭泰事务所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需要，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

告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1 日